

## 2013年度南京大学孔子学院奖学金招生办法

为支持孔子学院建设，促进汉语国际推广和中国文化传播，培养合格的汉语教师 and 各类汉语人才，孔子学院总部/国家汉办设立孔子学院奖学金，资助外国学生、学者和汉语教师到南京大学攻读汉语国际教育专业硕士学位，或进行汉语言文学、中国历史、中国文化和中国哲学一年或半年进修。

### 一、招生类别及申请条件

本年度南京大学孔子学院奖学金招生类别是汉语国际教育专业硕士、一学年研修+汉语国际教育专业硕士、一学年研修生和一学期研修生。招生对象为非中国籍人士，身体健康，年龄一般在16至35周岁之间（在职汉语教师可放宽至45周岁）。一学年和一学期研修生不招收已在华留学生。

1. 汉语国际教育专业硕士向孔子学院（课堂）优秀学员，海外本土汉语教师、HSK 考试成绩优秀者，“汉语桥”世界大、中学生中文比赛优胜者，各国大学中文专业优秀毕业生提供，入学时间为2013年秋季，资助期限为2学年。申请者应具有学士学位或相当学历，HSK 成绩不低于五级180分、HSKK成绩不低于中级50分，同时书面承诺毕业后至少从事5年汉语教学工作。有具体任教意向者（须提供拟任教单位出具的证明）将被优先录取。国家汉办将为优秀毕业生回国任教提供支持。

南京大学汉语国际教育专业硕士新生入学时间为2013

年9月，第一学年上学期结束后，奖学金生必须参加孔子学院总部组织的年度审核，审核通过者方可继续享有下一年的奖学金，未通过者将被停发或取消奖学金。完成学业后，可获得南京大学硕士研究生毕业证书和汉语国际教育硕士专业学位。

**2. 一学年研修+汉语国际教育专业硕士**向非洲和拉美地区有志于从事汉语教学工作的孔子学院学员提供。申请者须与孔子学院或拟任教单位签订协议，应具有学士学位或相当学历，HSK成绩不低于三级180分、HSKK成绩不低于初级60分；第一学年结束前通过年度评审且汉语能力取得HSK五级180分以上成绩者，可继续在华攻读汉语国际教育专业硕士学位。汉办将为毕业回国任教者提供支持，如，招聘为本土汉语教师并给予工资补贴等。

**3. 一学年研修生**向孔子学院（课堂）优秀学员，“汉语桥”世界大、中学生中文比赛优胜者，海外本土汉语教师、大学中文专业优秀毕业生、HSK考试成绩优秀者，或有志于从事国际汉语教育的人士提供，学习专业包括汉语言文学、中国历史和中国哲学，入学时间为2013年秋季，资助期限为一学年。申请者HSK成绩须不低于三级180分、HSKK成绩不低于初级60分，或在孔子学院学习时间达到120学时以上。

**4. 一学期研修生**向孔子学院（课堂）优秀学员，“汉语桥”世界大、中学生中文比赛优胜者，海外本土汉语教师、大学

中文专业优秀学生、HSK考试成绩优秀者提供，学习专业包括汉语言文学、中国历史和中国哲学，入学时间为2013年秋季或2014年春季，资助期限为一学期。申请者HSK成绩须不低于二级120分、HSKK成绩不低于初级40分，或在孔子学院学习时间达到60学时以上。

各类别奖学金优先资助具有HSK和HSKK成绩者。“汉语桥”比赛来华复赛获奖选手按奖项规定内容办理入学申请手续。申请者若重复提交申请材料，则视为无效。

## **二、奖学金资助内容及标准**

孔子学院奖学金按资助内容包括：注册费、学费、基本教材费、一次性安置费、生活费，提供住宿、门诊医疗服务和来华留学生综合保险。其中，生活费标准是：一学期和一学年研修生人民币1400元/月；汉语国际教育专业硕士生人民币1700元/月。一次性安置费标准是：发给在华学习时间为一学年（含）以上者人民币1500元/人；发给在华学习时间为一学期者人民币1000元/人；录取前已在华学习半年以上者，不再发给一次性安置费。

## **三、招生流程**

1. 自本办法发布之日起，申请者需在2013年4月25日之前登陆孔子学院奖学金网站（<http://cis.chinese.cn>）注册个人账号，查询南京大学专业信息，在线填写、提交《孔子学院奖学金申请表》。

2. 申请者进行网上注册、申请的同时，需要得到相关推荐机构的推荐。汉办委托各国孔子学院（独立设置的孔子课堂），有关海外汉语考试考点，中国驻外使（领）馆教育、文化处（组），南京大学和未建孔子学院国家的有关高等学校作为推荐机构，负责按招生要求审核属地申请者资格及申请材料，并于4月25日前将推荐名单汇总提交汉办。
3. 南京大学负责审核申请者入学资格，于5月25日前向汉办提交符合条件的奖学金留学生预录取名单，同时以E-mail电子邮件形式通知预录取奖学金生，并要求预录取者于一周之内给予是否接受奖学金的答复，以备增补人选。
4. 汉办将组织专家进行评审，对符合条件者择优录取。获奖者名单将于6月15日前在南京大学海外教育学院主页（<http://hwxy.nju.edu.cn>）和孔子学院奖学金网站公布，同时通知推荐机构，并由推荐机构通知申请者本人。
5. 南京大学将于7月1日前将《录取通知书》、《报到须知》、《外国留学人员来华签证申请表》（JW202表）等入学材料寄达推荐机构，由推荐机构转交申请者本人。

#### **四、申请材料**

2013年度孔子学院奖学金申请无需邮寄纸质申请材料，申请者须登录奖学金网站，填写《孔子学院奖学金申请表》，并附上以下证明材料的电子文档：

1. 护照照片页。

2. HSK、HSKK成绩报告。
3. 经过公证的最高学历或在校学习证明。
4. 推荐信及承诺书。未建孔子学院国家的有关高校中文专业学生，须另附校长签发的推荐信。汉语国际教育专业硕士申请者须同时提交两名副教授以上职称导师的推荐信（用中文或英文书写），以及毕业后至少从事5年汉语教学工作的承诺书（用中文书写并签名）。
5. 未满18周岁的申请者，须提交委托在华法定监护人的相关法律文件。
6. “汉语桥”世界大、中学生中文比赛来华复赛获奖者须提供奖学金证书。各国分赛区优胜者须提供获奖证明和赛区主办单位出具的推荐函。
7. 在职汉语教师须提交就职机构出具的在职证明和推荐信。
8. 申请“一学年研修+汉语国际教育专业硕士”连读学习的，须提交与孔子学院或拟任教单位签订的协议。

## **五、入学及年度评审**

1. 奖学金获得者须根据接收院校规定按时到校报到。无故逾期未报到者，奖学金资格不予保留。
2. 入学体检不合格者，奖学金资格将被取消。
3. 按照《孔子学院奖学金年度评审办法》的规定，汉语国际教育专业硕士须在入学后第一学年结束前参加年度评审，符合条件者方可继续享受下一年度奖学金。

## 六、汉办联系方式

孔子学院总部/国家汉办考试与奖学金处

地址：北京西城区德胜门外大街129号邮编：100088

传真：+86-10-58595937 电邮：scholarships@hanban.org

孔子学院奖学金网站：<http://cis.chinese.cn>

HSK、HSKK 考试网站：[http://www.chinesetest.cn\\_](http://www.chinesetest.cn_)

## 七、南京大学奖学金负责人联系方式：

周春悦

公费生项目主管

中国江苏省南京市汉口路22号

南京大学海外教育学院

邮政编码：210093

南京大学网址：<http://hwxy.nju.edu.cn>

电子邮件：[zhoucy@nju.edu.cn](mailto:zhoucy@nju.edu.cn)

电话：+86-25-83593586

传真：+86-25-83316747